

T/AQSGCXH

安丘市瓜菜协会团体标准

T/AQSGCXH 01-2019

安丘大葱安全生产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Safe Production of
Anqiu Onion

2019-11-1 发布

2019-12-01 实施

安丘市瓜菜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规程按照GB/T 1.1—2009的规定起草

本规程由安丘市农业农村局提出

本规程起草单位：安丘市农业农村局、安丘市瓜菜协会、安丘市于家水西瓜菜种植专业合作社、安丘市墨黑大葱专业合作社、安丘市张排大葱种植专业合作社。

本规程主要起草人：孙洪全、韩国成、赵波、张晓明、鞠建宁、李刚、徐倩倩、赵永岗、辛付胜、孙洪熙。

安丘大葱安全生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规程规定了安丘大葱产地环境条件要求和各生产环节的监控管理措施。

本标准用于安丘市安丘大葱的安全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2763-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量

NY/T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

NY/T391 绿色食品产地环境质量标准

NY/T 1835 大葱等级规格

NY/T394 绿色食品肥料使用准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农药残留

残留在农产品中的微量农药原体及其有毒代谢物和降解物的总称。

3.2 有害物质

对人、生物及环境具有毒害作用的硝酸盐、亚硝酸盐、磷酸盐、重金属等物质。

3.3 危害分析

对影响产品质量安全的潜在风险进行判断、评估。

3.4 溯源体系

作物从种植（含生产基地选择）到收获整个生产过程中所有的农事活动的原始记录等。

3.5 有害生物

危害植物或植物产品的病原微生物、害虫、杂草等生物。

3.6 IPM

有害生物综合治理。

3.7 安全间隔期

最后一次施药到作物收获间隔的天数。

4 记录保留

种植者应当保留安丘大葱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的原始记录,以证实所有的农事操作遵循本标准的要求,从而完善安丘大葱生产整个溯源体系。必要的记录应当保留 2 年或更长时间。

5 质量要求

5.1 感官标准

同一品种或相近品种,大小基本一致,无明显缺陷(机械伤、腐烂、异物、病虫害等)。

5.2 农药残留标准

5.2.1 生产中允许使用的农药,其残留应符合 GB2763-2019 的要求。

5.2.2 其它农药的残留不得超过 0.01 毫克/千克,并应符合 GB2763-2019 的要求。

6 基地选择与管理

6.1 基地选择

产地环境条件符合 NY/T391 的规定要求。宜选择地势平坦,土壤疏松、肥力较高、排灌方便、土层深厚的中性壤土,3 年没种过葱蒜类的地块。基地应远离工业“三废”排放、污染区域,连片面积不少于 3hm²。

6.2 环境监测

新建基地应当由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环境质量检测,并进行风险评估,考虑该基地是否适合大葱特别是出口大葱的生产,以及对邻近作物和其它地块的潜在影响。每 2 年~3 年或环境条件发生变化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安全时,应当及时进行检测,以确定是否继续使用该基地。

6.3 基地管理

每个生产块地(棚室)应当建立独立的完整的生产记录档案,以提供大葱生产活动的溯源记录。

6.4 隔离防护

基地周围应建立隔离网、隔离带等,防止外源污染。

6.5 轮作

每 2 年~3 年应当与非百合科作物进行一次轮作,以降低病(虫)源基数,减轻危害。

7 整地施肥

7.1 土壤耕翻

耕地前,清除田间植株残体,带出田外集中处理,降低有害生物基数。

深翻土壤 25cm~30 cm,整平耙实。应当使用机械耕翻,以维持土壤结构。

7.2 基肥

根据土壤肥力状况,播前结合翻地一般每 667m²施腐熟有机肥 5000 kg~6000kg,复合肥(15-15-15) 30kg~40kg。

施用厩肥和土杂肥等有机肥应当经过充分沤制和腐熟，达到 NY/T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标准要求。禁止使用生活垃圾、工业废渣及污泥肥等。

8 播种

8.1 种子质量

质量必须符合 GB16715.5---1999 的要求，即纯度 $\geq 92\%$ ，净度 $\geq 97\%$ ，发芽率 $\geq 90\%$ ，水分 $\leq 10\%$ 。

8.2 播种时期

定植前 60 天~90 天播种较适宜。

8.3 播种方法及播种量

苗床宜选用土壤疏松，有机质丰富，地势平坦，灌溉方便的砂壤土。播种前，每 60m²均匀撒施腐熟农家肥 300kg，翻入土壤 20cm 土层，整平，作成平畦，畦宽 1.2m。灌足底水待用。每定植 667m²的大葱须准备 60m²的苗床。

温水浸种:将种子在清水中浸泡搅拌 10 分钟，捞出秕粒杂质，再将种子放入 55℃ 左右温水中浸泡 20~30 分钟，并不断搅动。

将种子掺入细干土中均匀撒播。然后覆盖过筛细土 1cm 左右,搭小拱棚覆膜保湿、保温，出苗后注意通风，使苗床温度保持在 25℃ 以下。苗床每 60m² 用种量 75g~100g，细干土 1kg。

有条件者，种苗应当由种苗公司统一提供。

8.4 苗床管理

8.4.1 肥水管理

苗床干旱时适当浇小水，同时每 60m² 撒施尿素 1 kg~2kg（限 1 次）。定植前 10 天左右停止浇水，以促根壮苗。

8.4.2 适时定植

当葱秧长到 30cm 左右，横径粗 0.7cm~0.8cm 左右时，即可移栽定植。

8.4.3 定植方法及密度

行距 95cm~100cm，株距 2.5cm~3cm，每 667m² 栽 2.2~2.5 万株。

采用开沟栽植，沟深 25cm~30cm。先引水浇沟，水深 3cm~4cm，水下渗后按密度要求将葱苗插入穴内。插葱时，叶片分叉方向要于沟向平行或略有一小锐角，便于田间管理时少伤叶。

9. 田间管理

9.1 肥水管理

施肥应当在专业技术人员指导下进行。根据土壤肥力和生长状况及时追肥，禁止使用硝态氮肥。大葱养分吸收以钾为主,氮、磷、钾比例为 1 : 0.4 : 1.3，每产 1000kg 需氮、磷、钾分别为 3kg、0.55kg、3.33kg。另外，对钙、锌、锰、硼和硫较敏感。

大葱前期需肥较少，而后期葱白生长期需肥量大增，在施肥上应注意前轻后重，原则为“前期不缺磷，后期不缺钾，全期不缺氮”。

缓苗期后一般不浇水，并注意雨后排水。

定植后 40~45 天，每 667m² 追施生物有机肥 40kg、尿素 15kg、过磷酸钙 25kg 施于沟脊，锄于沟内，而后浇一次水。该期需浇水 2~3 次。

定植后 80 天左右，按 667m² 追施硫酸钾肥 15kg~20kg，施于葱行两侧，中耕以后培土。喷施一次叶面肥。适时浇水，保持土壤湿润。

定植后 95 天左右，每 667m² 施尿素 15kg~20kg，硫酸钾 25kg，撒在行间，浅中耕后浇水，保持土壤湿润。喷施一次叶面肥。

收获前 10 天停止浇水。施肥记录必须保留。

9.2 培土

当大葱进入旺盛生长期后，随着叶鞘加长，应当分次培土。每次培土 3 cm~4cm，将土培到外层叶的基部，一般培土 3 次~5 次。

10 生产投入品管理

10.1 农药选用与储藏

10.1.1 农药选用原则

应当从正规渠道选用合格农药。不得选用下列农药：

- a) 非法销售点销售的农药；
- b) 无农药登记证的农药；
- c) 无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的农药；
- d) 无产品质量标准及合格证明的农药；
- e) 无标签或标签内容不完整的农药；
- f) 超过保质期的农药；
- g) 安丘大葱禁止使用的农药见附录 C。
- h) 当登记农药不满足生产需要时，选 NY/T393 推荐农药品种。
- i) 优先选择欧盟、美国、日本等其他发达国家允许使用的农药品种

10.1.2 农药储藏

农药应当储藏于专用仓库。仓库应当符合安全、卫生、防火、避光、防腐、通风良好等的安全条件要求，由专人负责保管，并配有急救药箱、配制量具等，入口处应当贴有警示标志。

10.2 肥料选用与储藏

10.2.1 肥料选用

从正规渠道选用合格肥料。不得选用下列肥料：

- a) 未取得登记证的肥料；

- b) 无产品质量标准及合格证明的肥料；
- c) 非法销售点销售的肥料；
- d) 超过保质期的肥料；
- e) 无产品标识或产品标识不合格的肥料。

F)按照 NY/T394 的规定进行合理平衡肥

10.2.2 肥料储藏

肥料应当妥善保存，放置于清洁、干燥的地方。不能与苗木、新鲜农产品和农药存放在一起。

11 水源管理

11.1 水质监测

每年应当由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一次水质检测。

11.2 灌溉系统

安丘大葱生产应有专用水源，如水井、蓄水池等，严防污染。水井井口应当高出地面30cm，并配有防护设施，防止雨水倒灌、弃入污染物等。

宜建立水源管理系统，如供水管道、再利用体系、灌溉设备维护等，以保证水源供应，减少浪费。

12 有害生物综合防治

12.1 有害生物防治原则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针对不同防治对象及其发生情况，根据大葱生育期,分阶段进行综合防治，优先采用农业措施、生物措施、物理措施防治，科学、合理施用化学农药防治。

12.2 种植者

种植者应当在植保员指导下按照本规范进行有害生物的防治。

12.3 防治对象与防治指标，见附录 A

12.4 病虫害防治

12.4.1 幼苗期有害生物防治

12.4.1.1 培育壮苗

12.4.1.2 物理防治

色板诱杀：在田间悬挂 20cmx30cm 黄色或蓝色粘虫板，悬挂于作物以上 15cm~20cm，每 667m² 挂 20 块~40 块，诱杀粉虱、斑潜蝇、蓟马、蚜虫等。

12.4.2 假茎形成期有害生物防治

12.4.2.1 健身栽培

12.4.2.2 物理防治

色板诱杀：在田间悬挂 20cmx30cm 黄色或蓝色粘虫板，悬挂于作物以上 15cm~20cm，

每 667m² 挂 20 块~40 块，诱杀粉虱、斑潜蝇、蓟马、蚜虫等。

灯光诱杀：每 30 667m² 用频振式杀虫灯一台，挂于植株 1m 上方，可诱杀甜菜夜蛾、地老虎、金针虫、蝼蛄等成虫。

12.4.2.3 化学防治

针对不同时期的主控对象和兼控对象，适期用药，严格掌握安全间隔期。为防止或减缓有害生物抗药性的产生与发展，应当交替轮换用药，每种药剂连续施用一般不超过 2 次。多种病虫混发时，应当混合用药。施药过程中，应当最大限度地减少对有益生物的杀伤，避免对邻近作物产生药害。安丘大葱有害生物化学防治用药方案见附录 B。

13 收获

当葱径达 2cm~3cm 即可收获。收获时除去枯叶老叶，抖净泥土，打捆或装编织袋。

14 加工

安丘大葱按照 NY/T 1835 大葱等级规格，加工时要剥去 1 层~3 层皮，去掉葱根，剪掉葱梢。挑出安丘大葱中腐烂、病斑、外皮开裂等不合格品；同时随机不定点取样：每个样品至少 1kg，每块基地生产的安丘大葱至少取一个样品，化验农残指标。

15 分级装箱

将加工挑选后的安丘大葱按重量分级装箱，内用透明 PE 袋（厚度 0.5mm 左右为宜），外用纸箱包装。净含量应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 75 号令《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将装好箱的大葱按级号标称，封箱，将级别号盖到指定的位置。

16 入库保鲜

按级别码将封好的箱放到托盘上，然后用标签注明基地名称、加工时间、级别、数量，贴到托盘的显眼位置入到成品库。成品入库后将库温恒定到 0℃~1℃，相对湿度 80%~85%。

17 产品追溯

将产地信息、农事操作、生产过程、检测报告等信息正确录入安丘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并使用追溯二维码。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表 A.1 防治对象与防治指标

防治对象	猝倒病	蓟马	霜霉病	甜菜夜蛾	紫斑病	地下害虫	白色疫病	锈病	灰霉病	斑潜蝇
防治指标	病株率 1%	虫株率 5%	初见病株	5 头/百株	初见病株	0.2 头/m ²	初见病株	初见病叶	初见病叶	始见虫道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B.1 安丘大葱有害生物化学防治用药方案

生育期	防治对象	防治方案	兼治对象
幼苗期 (出苗~定植前)	猝倒病	1、25%啶菌酯悬浮剂 34g/667m ² 或 72.2%霜霉威盐酸盐水剂 100ml/667m ² 兑水喷雾。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防治 2 次~3 次。 2、64%噁霜·锰锌可湿性粉剂 100g/667m ² 或 50%烯酰吗啉水分散粒剂 30~40g/667m ² , 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防治 2 次~3 次。	
	霜霉病	1、25%啶菌酯水分散粒剂 34g/667m ² 或 80%乙磷铝可湿性粉剂 100g/667m ² 兑水喷雾。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 2、64%噁霜·锰锌可湿性粉剂 100g/667m ² 或 50%烯酰吗啉水分散粒剂 30~40g/667m ² , 7 天一次,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	白色疫病
	蓟马	1、20%灭蝇胺可溶粉剂 30g/667m ² 或 10%吡虫啉可湿性粉剂 10g/667m ² 兑水喷雾, 视虫情连防 1 次~2 次。可同时兼治、斑潜蝇。 2、25%噻虫嗪水分散粒剂 4g/667m ² 或 10%吡虫啉可湿性粉剂 10g/667m ² 兑水喷雾, 视虫情连防 1 次~2 次。可同时兼治斑潜蝇。	斑潜蝇
	斑潜蝇	1、20%灭蝇胺可溶粉剂 30g/667m ² 或 98%杀螟丹可溶粉剂 15 g/667m ² , 兑水喷雾, 视虫情交替防 1 次~2 次, 间隔 5 天~7 天。 2、20%啶虫脒 30g/667m ² 或 25%噻虫嗪水分散粒剂 4 g/667m ² , 兑水喷雾, 视虫情交替防 1 次~2 次, 间隔 5 天~7 天。	
	地下害虫	90%敌百虫原药 0.15kg 拌豆饼 5kg, 做成毒饵, 用毒饵 1.5~2.5kg/667m ² 。	
假茎形成期	紫斑病	1、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 100g/667m ² 或 64%噁霜·锰锌可湿性粉剂 100g/667m ² 兑水喷雾。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可同时兼治霜霉病、白色疫病。 2、25%啶菌酯悬浮剂 34g/667m ² 或 77%氢氧化铜可湿性粉剂 50g/667m ² 兑水喷雾。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	霜霉病 白色疫病
	灰霉病	1、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 50g/667m ² 或 25%啶菌酯悬浮剂 34g/667m ² 兑水喷雾。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 2、25%啶菌酯悬浮剂 34g/667m ² 或 50%异菌脲可湿性粉剂 50g/667m ² 兑水喷雾。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	
	锈病	1、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 100 g/667m ² 或 50%醚菌酯水分散粒剂 17 g/667m ² 。每 7 天~10 天喷一次,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 2、50%醚菌酯水分散粒剂 17g/667m ² 或 50%烯酰吗啉水分散粒剂 30~40g/667 m ² 兑水喷雾。间隔 6 天~7 天, 视病情连喷 2 次~3 次。	
	软腐病	发病初期喷 20%噻菌铜悬浮剂 100ml/667m ² 或 77%氢氧化铜可湿性粉剂 50g/667m ² , 隔 7 天~10 天, 视病情连防 2 次~3 次。	
	霜霉病.	同幼苗期	

	白色疫病		
	甜菜夜蛾	1、50 克/升氟啶脲乳油 50ml/667m ² 或 25 克/升多杀霉素悬浮剂 70ml/667m ² ，兑水喷雾，视虫情防治 1 次~2 次。 2、150 克/升茚虫威悬浮剂 20ml/667m ² ，兑水喷雾，视虫情防治 1 次~2 次。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安丘大葱禁止使用的农药品种

依据日本肯定列表《食品中农业化学品残留限量》、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第199号公告和农业部第322号公告、《潍坊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销售使用高毒农药的通告》、《安丘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在农产品生产中禁止销售使用的农兽药及饲料添加剂目录>的通告》。

涕灭威（神农丹、铁灭克）、克百威（呋喃丹）、六六六、滴滴涕、二溴氯丙烷、甲胺磷、甲基对硫磷、对硫磷、久效磷、磷胺、水胺硫磷、氧乐果、毒鼠强、甲拌磷、甲基异柳磷、虫酰肼、乙酰甲胺磷、特丁硫磷、甲基硫环磷、治螟磷、内吸磷、灭线磷、硫环磷、蝇毒磷、地虫硫磷、氯唑磷、苯线磷、毒杀芬、杀虫脒、二溴乙烷、除草醚、艾氏剂、汞制剂、狄氏剂、铅（砷）类、敌枯双、氟乙酰胺、甘氟、氟乙酸钠、毒鼠硅、三氯杀螨醇，氰戊菊酯，丁酰肼（比久），氟虫晴，硫线磷，丁硫克百威，灭多威，溴甲烷，硫丹，磷化钙，磷化镁，磷化锌，噻霉胺，毒死蜱（乐斯本），氯磺隆，甲磺隆，甲磺隆复配制剂，胺苯磺隆，胺苯磺隆复配制剂，福美腓，福美甲腓，八氯二丙醚，百草枯（水剂），三唑磷。

国家和潍坊市、安丘市新禁止使用的农药自动录入。